

草春晖

春天如期而至,藏不住的花儿从消融的冰雪中探出头来,缤纷着美丽的世界。没有倾国倾城的貌,却有着多愁善感的身,颈张力痼疾发作的我多日闭门不出,今日眼见这一派热闹春光,抑制不住踏春的热情,上山观景散心。

一路上春光明媚,风景正盛,但因我连日来的病痛,自觉上山之路崎岖坎坷,颇为劳累。

行旅人间三十余载,因身体孱弱,多亏得父母长辈庇护,日子虽清浅,却也平静恬淡。只是每年春天顽疾发作让人痛苦难受,多亏母亲不辞辛劳来我家照顾饮食起居,一粥一饭尽心竭力,都挑我素日喜欢的做。医生嘱咐饮食上的禁忌,她时时放在心上,药汤也是自己熬煮,体贴备至。

因我身重喜欢卧床,很多时候母亲喜欢坐在我的床边,抚摸着我的脸颊和头发跟我聊些家长里短。有时也讲讲我小时候的趣事逗我开心,开头总是:“我跟我乖女说句悄悄话……”我在这种温馨的抚慰中沉沉睡去,醒来却总见母亲依旧坐在我床边,按摩我的头部替我舒缓神经。

病中,每晚12点我都要起床喝最后一

娘今年88岁,自父亲去世后,娘的天空似乎就塌了,没有了往日的精气神。常常独自坐在沙发上看着电视,表情木讷,无精打采。健忘了,絮叨了,也爱流泪眼了。

为了照顾娘,我们兄妹都抢着要把娘接到各自家里,但她谁家都不去,说要把娘接到老屋里,父亲的魂儿回来就不会走错门。我们想给娘请个保姆,她不让,认为自己生活能自理,无需照顾,可我们怎么能放得下心。无奈之下,只好让不上班的大嫂搬过来和娘住一起。

周末大嫂有事,让我周五晚上过来照顾娘两天。

晚上,我推门进屋,发现娘孤独地坐在沙发上看电视。见我进来,脸上马上露出笑容,说把稀饭烧好了,就等着我来了再炒菜。我挨着娘坐下,说我来炒,娘笑了,说你什么时候学会炒菜了,你就会写个字,啥家务都不会干,你坐下,我来炒。说完就一瘸一拐地进了厨房。望着娘弓起的背影,我一阵心酸。

娘48岁之前一直在乡下,后“农转非”随父亲落户省城。那时父亲在省城教书,乡下的娘不但要抚养教育我们兄妹五人,还要照顾爷爷奶奶。那时凭工分吃饭,所有农活都有定额,锄一亩地多少工分,割一亩麦子多少工分,必须干完一定的农活才能得到相应的工分。娘是个要强的人,事事都要走在人前面。为了多挣工分,她常常超负

母亲的守护

□任雪姣

遍汤药,母亲便不顾身体的疲惫与煎熬一直守护在旁,一边给我熬煮药汤,一边看着手机按时叫我起床。偶有一日小憩睡过了头,便久久不能释怀,懊恼自责地喃喃自语:“怎么会睡过头了呢?孩子的药还没喝呢!”看着她憔悴的脸,我心疼不已,对她说:“少喝一遍药没什么要紧。”但母亲却总是回答:“怎么不要紧呢?身体是最要紧的,没有什么比身体更重要的事情啦。”每每瞧见母亲日益消瘦的脸颊,看着她满脸的疲惫,却仍像照顾婴儿一样照顾着我,复杂的情感便喷涌而出,五脏六腑似乎都拧到了一起。

疾病常让人心烦躁和懊恼。日子一长,我的逆反心理日重,面对父母的拳拳爱意,也常常语出惊人:“我只想一个人待着,其他人别来打扰我!”给我一点空间。”母亲听到后每每流泪啜泣,默默承受我的坏脾气,一边好言让我放宽心,一边把我故意不喝的药汤拿去温热了一次又一次。

看不下去的父亲开口斥责:“我们是其他人吗?是外人吗?”母亲在旁不停地拉扯父亲的衣角,小声道:“孩子身体不舒服,不要责怪她。”而我几乎脱口而出:“难道我生

病了就连生气的权利都没有了吗?”父亲嗔道:“你都多大的人了?还这样任性,不能体谅父母用心,你看把你妈累的,你知道心疼吗?”看着母亲斑白的霜鬓和隐忍的泪水,我无力反驳,愧疚得无以复加,我知道为了我那点小小的自尊心再次伤害了母亲,不由得低下头任由泪水流成了河。

其实我一直都知道,父母是这个世界上最爱我的人,也是我战胜病魔最大的力量和勇气。我很自责,很想认真地对母亲说:“妈妈,对不起,我一直很爱您。”但道歉的话在我嘴边纠结,一句也说不出口。只能在心中暗暗祈祷:“山花遇春都会烂漫山野,开至荼靡花事了,冰雪会消融,果实也会有成熟的一天。四季更迭都有时日,希望我的身体也会像这明媚的春光一样蓬勃强壮。”

母爱是什么?是黑夜中的明灯,送去光明带来温暖;是旱地后的甘霖,润泽万物开启新生;是风雨中的大树,挡风遮雨庇护幼小;是落莫时的掌声,给予自信鞭策前进。母亲,这一声轻轻的称呼,所承载的是一生一世的呵护和关爱、辛劳与牵挂,是我们亲情体验上不可承受之重。

陪娘同坐

□冯兆龙

荷劳作。年纪轻轻就得了膝关节骨质增生,还从不当回事,老了终于落下病根,走路总是一瘸一拐。娘进了厨房,我则进了卧室。不一会儿,娘喊我吃饭。我走出卧室,发现餐桌上已摆好了饭菜。娘和我对坐,边吃边聊,我总是说一些让她开心的事,希望她不要老想念逝去的父亲。父亲去世的这段时间里,娘似乎还未从悲痛中缓过来,只要说起父亲的过往,她的眼泪就禁不住流下来。

吃完饭,我坚持去洗碗,娘坚决不让,让我坐在沙发上看电视。收拾完厨房,娘又一瘸一拐地来到客厅,坐在沙发上和我闲聊。我惊讶地发现,娘总是将一件事反反复复地说,还总爱说过往之事,一点都不嫌啰嗦。我心疼地望着娘,发现她比以前瘦了许多,额头上的皱纹似乎更密了,眼角和鬓角之间也爬满了鱼尾纹,深色的老人斑清晰可见,浑油的双眼暗淡无神。

我不禁感慨,这就是那个曾经为我们遮风挡雨、撑起一片天空的娘吗?这就是那个永远不服输、教我们抬头挺胸的娘吗?眼前这张苍老松弛的脸庞,曾经是多

么意气风发,家里家外,大事小事,娘都处理得井井有条。而今,这一切都已悄悄遁入了记忆的角落。

娘和我总有说不完的话,我劝她有空就多休息,有大嫂照顾就不要再干家务活了。娘笑了笑,人是个体虫,一坐就坐下毛病了,忙忙碌碌无病无痛。平时不到晚上9点就入睡的娘,此时都夜里11点了,还在给我讲以前的事。我催她早点睡,有话明天再说,娘才不情不愿地进了卧室。我让娘好好睡一觉,说明天的早点我去买,让她别操心。娘是答应了,可天不亮,她就起床了,先是将我的卧室门悄悄拉上,然后就进了厨房。我早起后,娘已将早点做好,是我最爱吃的油饼馍。我笑着对娘说,是我照顾你还是你照顾我?娘笑着说,你睡得那么香就多睡会儿。娘的话像一股暖流,直抵我的心底。

吃完早点,娘还是不让我去洗碗,让我去喝茶,说茶缸、茶杯都用开水煮过了。我以前对娘说过,家里人用过的茶碗一定要用开水煮。娘老是不听,为此还和我争执过。如今看到娘为我煮好的茶杯,我竟有



一种想哭的感觉,为我从前的不懂事而羞愧。是啊,儿念娘一声,娘疼儿一世。娘再老也知道疼儿,这就是母爱。即使现在娘老了,但她带给我们的踏实和依赖永远都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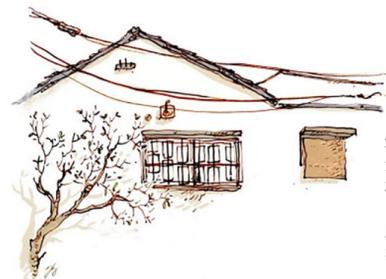
下午大嫂回来后让我回家,娘浑浊的双眼流露出依依不舍的神情,她总说时间还早,让我再多待一会儿。我望着娘,看着她孩子般期待的眼神,又坐在了沙发上。娘让我吃了晚饭再走,我答应了,娘也笑了。

娘的笑再次撞击着我的心扉,娘是那么坚强的一个人,如今想留我多陪她一会儿,竟怯怯地看着我的表情,怕我的拒绝和责怪。

生活中也不知从何时起,我们和父母的角色对调了,他们对我们的要求竟有些唯唯诺诺,怕我们用脸色,可我们做儿女的能体恤到父母的心理吗?此时,我深切地感到,老了的娘是多么渴望儿女的陪伴、亲人的围拢。父母子女本来就是爱的轮回,陪伴才是最好的情感表达。儿女对父母的陪伴既是爱也是孝,能尽这样的孝那是我们的福。

一个人,无论活多大,有娘就总归是个孩子。如今,即将进入耳顺之年的我,还能与娘同坐,陪娘左右,就像小时候缠绕在娘的身边,这就是幸福。

有娘的日子,永远是美的。



烧火做饭,男人们干力气活。我和哥哥在旁边跑来跑去抓几把建房用的沙子,捡几块匠人们扔下的废料。

不到一个月时间,房子就建起来了。老屋刚建起来的时候,可以说是村里面最气派的房子。窑面是用水泥涂抹过的,再贴上白色的瓷砖,蓝色的玻璃窗在阳光的照射下闪烁着耀眼的光。由于地理位置高,采光和视野都非常好,站在院子里就能看到整个村子的全貌。

老屋的日子是惬意的。盛夏的午后,从睡梦中醒来,最快乐的事情莫过于将一个用井水冰过的西瓜对半切开,拿着勺子大快朵颐,仿佛夏日所有的燥热都与自己无关。或在冬天某个寒冷的夜晚,偷偷将土

老屋情怀

□张妮

豆放在快要熄灭的炉膛下,不等土豆烤熟便迫不及待地拿起来,被烫得左右手不停倒腾,就着一碟咸菜赶快吃完。

老屋的日子是忙碌的。种地、养牲口是农村人过活的基本方式,记忆中的母亲总是在家里门外、田间地头不停忙碌。尤其是秋收的时候,由于老屋地理位置较高,屋外的坡陡,手推车很难上去,母亲便带着我们把一袋袋玉米、土豆从坡下背上来,放在地窖里。等到活干完后,我和哥哥累得瘫在沙发上不想动,母亲却还要赶忙张罗着给我们做饭。

老屋的日子也是充实的。吃完晚饭,我和哥哥便一起坐在书桌前学习,有时是完成学校的作业,遇到不会的题目就向旁边

岁月留痕

的父亲请教;有时是看几本自己喜欢的课外书,看到精彩的内容相互之间进行分享。等到我们完成学习内容,父亲便会给我们讲睡前故事,光怪陆离的故事、活泼生动的形象,那些被埋下的好奇种子,随着我们的成长一天天生根发芽。

离开老屋的那天,母亲拖着行李箱在路口送我,伴随着蝉鸣和几声鸟吠,我坐上了离开家乡的列车,老屋便从此成为我心心念念却回不去的故乡。

时隔十年,我再次回到这里,回到承载我满满童年记忆的老屋。在老屋陪伴下成长的日子像一条长长的银河,在每一个孤独前行的夜晚,总喜欢向它借一点星光。

百姓人家

难忘的白菜

□张朝林

我不爱听“烂白菜萝卜价”这句话,白菜萝卜咋啦,就那么不值钱?鲁迅先生还赞誉过白菜,说是“北京的白菜运往浙江,便用红头绳系住菜根,倒挂在水果店头,尊为‘胶菜’”。村里人也夸赞过白菜和萝卜,说是“过了九月几,医生背抄手。要说啥药方?白菜萝卜汤”。

我喜欢白菜,它是大众菜、家常菜,也是救命菜。我喜欢白菜,它们春天起苗,夏天生长,秋天绿叶紧紧地团结在一起结球、变色,等待着收获。

我家的菜园地处池塘边,母亲把它打理得井井有条,得天独厚的水源条件使我家菜园四季有菜吃。这是母亲在土地上“编辑”的“季刊”,收获着春翠、夏绿、秋红、冬白。

母亲说,白菜是“粗菜”,也是“实诚菜”,总是给白菜留下一大块地种植。做“调货”的菜比如葱、姜、蒜、芹,都象征性地种上几行,调出个生活的香味就可以了。父亲爱吃辣子,特意留下的一块地稍微要宽一点。我从大小内火旺,不喜欢吃辣,看到父亲母亲大口大口地嚼青椒、红椒,我的头顶就冒汗。父亲说,火辣辣的滋味才是生活的味道。

冬天,收完最后一茬白菜,母亲就开始



翻白菜地,铺上一层牛粪,铁锹一锹一锹地切土,把牛粪埋在最底下发酵。

冬天的菜园只有三种颜色,灰色、黄色和绿色,灰色是盖了灰瓦的非菜畦,黄色是母亲刚刚翻新的土地,绿色是菠菜和葱,它们还在守护着冬天。

春雷响,春雨淋。经过一个冬天,白菜地更平整,酥松了。挑个好日子,母亲再次把白菜地浅浅地翻一翻,均匀地撒上白菜种子,再用铁耙子耙一把,金黄色的土地上就有了细细的波纹。春风一吹,波纹就荡漾开来,再来几场春雨,波纹上就有了春的颜

色。母亲的希望就从这片波涛中站起来,长成绿油油的波涛。

白菜的种子是很小很小的,它怎么就有那么大的力量顶破黄土?探出的两片叶子见光、见风、见雨就疯长,长得挨挨挤挤,密不透风,成为菜园地里最打眼、嫩乎乎的一块绿翡翠。母亲看着这块白菜地,笑成春天里最美的一朵花。

白菜是要间苗的,把瘦弱的苗子拔掉,留下壮壮的苗子,给它足够的空间生长。拔掉的白菜苗也是最嫩的菜,烫一烫水,浸凉,滴几滴香油,拌上蒜泥和油泼辣子就是一碟可口的凉菜。也可烧汤,切几个红色辣椒炒一炒,余成鸡蛋汤,最后丢下白菜苗子,一碗红、黄、绿鲜亮的菜汤就成了,这是自然的美味。

间白菜苗,母亲是高手。留下的苗子横看成排,竖看成行,斜看成线,母亲不懂艺术,更不是画家,她怎么就在这块土地上绘出了如此精美图画?那是母亲排列给春天的文字,一起发表给夏天、秋天、冬天。

白菜最容易满足,给它几勺粪水,它就快快长;来几桶清水,它就绿莹莹;泼几场阳光,它就“人来疯”。一个春天下来,它们

把地铺得厚厚实实,一棵白菜就是一棵绿色玉石花,满园子玉石花在阳光下闪着绿光,让茄子、红苋们羡慕不已。

这时候的白菜最鲜嫩,掐一下柄就流出绿绿的水,摸一摸叶子肉乎乎,轻轻一捏就碎了。一指头的绿水放在嘴里尝尝,咸咸的,一股淡淡的汗味冲着鼻子。这绿色的白菜,怎么把大地的汗味也吸上了,给世间增添一点百味之王的盐味?

春天是美好的时节,也是“青黄不接”的时候。这时,绿白菜就成二三月中的救命菜,粮食少,母亲就熬白菜粥。一锅粥里,漂浮着星星点点的玉米糝,其余就是绿白菜。一碗粥虽然不好吃,却能救命。

白菜陪着我们一起走过春天和夏天。朔风来了,白菜们不偏不倚,听风唱歌;白霜来了,白菜们不亢不卑,让自己在白霜中更白;飞雪来了,白菜们不畏不惧,让自己成为白雪的点缀。

最外面的白菜叶子最强硬,为了护好身下的一层又一层白菜叶子和白菜心,宁肯让自己枯黄,甚至粉碎。这就是白菜的精神,团结、牺牲的精神,勇于转身的精神,把“绿”和“白”奉献给人间的精神。

心香一瓣

兰亭风雅

□李军

“零觞飞曲津,欢然朱颜舒”是《兰亭集》里行参军徐丰之五言诗中的两句。大致意思是暮春之初,兰亭集会,修禊仪式结束,曲水流觞,和诗饮酒,人们都很高兴。这是魏晋时代比较风雅的春游聚会方式,一直为后人所乐道。

兰亭集会源于“修禊之事”,“修禊之事”也因兰亭集会而闻名。修禊,古代的一种习俗。修,实行的意思;禊,禊事,就是春秋两季人们到水边洗濯、嬉游以祈福消灾的一种祭礼。但这并不是兰亭集会首创,它起源于春秋时期。古人很看重这一活动,春禊时阳气萌动,万物复苏,人们希望借此带来一年的吉祥和幸福。到了汉代,这一习俗的内容有所变化,人们到水边不仅嬉游、赏景,还增加了饮酒赋诗的活动。“曲水流觞”也并不是此时文人的新发明,这个传统可以追溯到西周时期,它一直是皇室贵族、公卿大臣饮酒中的一种游戏活动,后因《兰亭集序》的著名,曲水流觞有了儒雅的新高度。

《论语》中有记载:“暮春者,春服既成,冠者五六人,童子六七人,浴乎沂,风乎舞雩,咏而归。”这段文字写的就是被禊之事。阳春三月正是踏青好时节,春风浩荡,人们换上轻便的春装,呼朋唤友,三五成群,濯于水滨,然后唱着歌回家,真的是很开心。兰亭集中记载的集会方式更为风雅,节目也更多。

曲水,就是弯曲的水流,兰亭集会的文人雅士们引溪水环绕成渠,列座其次。此时,周围有崇山峻岭,茂林修竹,亦有清流激湍,映带左右。在这样优美的环境中,人们把斟好美酒的羽觞杯漂于水上。觞,就是羽觞,古代的盛酒器,造型小巧精致,外形为扁椭圆形,肚子浅、底平,可浮于水上,似一叶扁舟;觞的两边各有一个半圆形的杯耳,像鸟的双翅,羽觞因此而得名。在水流中,觞是会动起来的,这就是流觞。觞停在谁跟前,谁就要被罚酒并作诗。此时,觞是主角,王羲之、谢安、徐丰之等名士兴致高昂,一觞一咏,最后发现整个酒会居然作了三四百首诗,大家便提议编一部诗集。作序的任务自然落在了王羲之的头上,闻名于世的《兰亭集序》因此而诞生。

欣此暮春,和气载柔,王羲之仰望碧天际,俯瞰绿水滨,他发出“体之固未易,三觞解天刑”的感慨,悟出了天道。才子谢安说“万殊未一象,安复觉彭殇”,他忽略了生死意义,来去如鲲鹏,自由高飞。孙绰赞美眼前美景的同时也不忘生发议论,“携笔落云藻,微言剖纤毫”,精微的语言可以分辨出细微的事理。徐丰之则用灵动的辞藻形容出人们的欢愉:“零觞飞曲津,欢然朱颜舒。”孙统笔下的流觞曲水是另外一番景象:“回流转轻觞,冷风飘落松。”王肃之心情颇好,他说:“今我斯游,神怡心静。”此时,高耸的山峰、清冷的溪水、葳蕤的草木、天真赤诚的心和无拘无束的灵魂融为一体。所以王羲之在《兰亭集序》里说:“夫人之相与,俯仰一世,或取诸怀抱,悟言一室之内;或因寄所托,放浪形骸之外。”

曲水流觞,享受山水之美。诗酒趁年华,畅抒内心之感,魏晋风度的率真洒脱大抵如此,这样的一种唯美的人生追求,这样一种优雅的生活态度,为后世多少文人雅士所倾慕。

一只白鹭

□田玉成

前些日子,我去兴庆宫公园拍摄迎春花。刚到湖边,就看见空中飞着一只白色的鸟。准备拍摄时,它落到了湖边一个伸向湖心桥梁的栏杆上。这时才看到它是一只作“金鸡独立”状的白鹭。对我来说这是个难得的机会,但是它却背对着我。我虽拍了不少照片,但没拍到这只白鹭的正面倩影,留下了一丝遗憾。

过了半个月我再兴庆宫,这时已是红梅盛开,柳丝轻拂,春色满园。但是,在偌大的兴庆湖中,却只有一只孤零零的白鹭,显得十分孤独。它伸着长长的脖子东瞧瞧、西瞅瞅,不知是在观察岸边刚刚萌芽的嫩柳,还是在寻找朋友。

远处的湖边,有几只鸭子正撅着屁股把头埋进水中,不知是在戏耍还是在觅食。那只白鹭悠悠向着鸭群移动了几步,似乎想要靠近。可几只鸭子玩得正起劲,不停地在水里栽着跟头,毫不理睬。

白鹭站在水中等候,等着能碰个好运,找个朋友。等了好一阵子,几只鸭子终于向白鹭游来。但是,鸭子排成一列纵队,从白鹭身边鱼贯而过,一个也没回头。白鹭眼看着远去的鸭子,像是有一股失望充满信心。其实它不知道,它们不是一个种族,做朋友不大可能。

我看着那只白鹭,心里有了些怜悯和同情。前几天,我还在同一地方看到一对被列为近危物种的罗纹鸭,它们相依相偎,过着甜蜜幸福的生活。不知这只白鹭从远远的北方迁徙到西安过冬,怎么成了一只离群的“孤鹭”?

正当我陷入沉思之际,突然看到白鹭脖子一弯,长长的嘴从水里叼出一条鱼来,它熟练地在嘴里捋了捋,一条鱼便吞进了腹中。

这时,我看它又伸出了长长的脖子,昂起了头。好像和人一样,感觉到生活就是如此,有时有忧有愁,有时又有喜有乐,心情便豁然开朗。随着春暖花开,希望它重返回家路,能早日和它的伙伴们重新团聚。

